教务处关于做好2019年转专业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丽水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丽学院办〔2017〕65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2019年转专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需上交的材料：

1.《丽水学院2019年转专业转入计划表》（电子稿和纸质稿）（见附件）；

接收条件设置时需注意以下几点:（1）省外考生文理科的区别；（2）转入英语专业的，英语单科成绩要求不低于105分（或不低于英语单科满分的70%）；转入国际商务专业和护理学（中外合作办学）专业的，英语单科成绩要求不低于100分（或不低于英语单科满分的66.6%）；（3）明确考核要求。

2.考核科目的考试大纲（电子稿）；

二、材料上交截止时间：

2019年5月10日。

三、工作流程和时间安排：

1.5月15日：公布可转入专业、控制人数、接收条件及考核方案；

2.5月20—24日：学生报名（报名通知另行发布）；

3.5月27—31日：各二级学院对报名情况进行汇总，并对报名资格进行审核；

4.6月3—7日：各二级学院组织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进行考核；

5.6月11日：各二级学院确定转专业初选名单并报教务处；

6.6月底前：转专业学生名单报校长办公会议审议、公示并发文。

四、注意事项：

1.各二级学院报送转入计划表，要综合考虑各专业的师资、实验设备等条件以及专业特点，合理设置转入计划数和笔试、面试要求。

2.严格按照《丽水学院2019年转专业转入计划表》设置的相关条件和考核要求做好转专业学生的资格审查、考核等工作，并将相关材料保存归档。

3.三位一体的学生，学业成绩在同专业同年级学生中排名前10%的，可以申请转专业。

4.各二级学院要秉承“公正、公平、公开”原则，确保转专业工作顺利进行。

教务处

2019年4月22日